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新开普”）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1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67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00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2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9.64%。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总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55万股）配号的方法，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摇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55万股股票。

4、本次网下发行的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1年7月20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进行了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1年7月19日公布的《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1日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

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782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5940万股。

二、网下配号及摇号中签情况

本次共配号108个，起始号码为001，截止号码为108。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1年7月21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新开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正。根据《发行公告》，本次网下发行共计摇出4个号码。

中签号码为：05、55、99、105

三、网下申购获配情况及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220万股，获配的配售对象家数为4家，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3.70370%，有效申购倍数为27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220万股。

根据摇号结果，股票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 (万股)	获配数量 (万股)
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20	55
2	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	55
3	招商基金招商银行瑞泰灵活配置3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1月3日）	55	55
4	招商基金招商银行瑞泰灵活配置2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0月27日）	55	55
合计			220

注：1、上表内的“获配数量”是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摇号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网下发行报价情况

2011年7月11日至2011年7月15日期间的五个工作日为初步询价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如下：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 (元)	拟申购数量 (万股)
一、基金公司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165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16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33	110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22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33	110
	招商基金招商银行瑞泰灵活配置 1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9 月 15 日）	33	55
	招商基金招商银行瑞泰灵活配置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10 月 27 日）	33	55
	招商基金招商银行瑞泰灵活配置 3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11 月 3 日）	33	55
	招商基金招商银行瑞泰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11 月 19 日）	33	55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23.8	165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	55
	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	55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	1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23.7	220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22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0	5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1	5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30	5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30	220
	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220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94	5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110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110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5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26	220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165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6	16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16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29.5	11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7.6	165
	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165
	华夏收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16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55
	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5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165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	110
	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11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	110
	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	220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3.8	11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	11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9	55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3	110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55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1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30	55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31	55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0	55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1	5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24.2	220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	22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5	11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20	55
	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	5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20	5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1	220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55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220
二、证券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	22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 2 号成长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	32	110
	东北证券 3 号主题投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	32	22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8	11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1	22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1.2	2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4.88	55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	22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1 月 15 日)	27.2	2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	2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1	220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4	110
	国都安心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	38	220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2	55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1	220
	中航证券金航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5 年 8 月 3 日)	25	55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8	55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星海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6 月 25 日)	27.09	165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30	22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2	220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1.1	55
三、信托机构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8.5	110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24	55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22	55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三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22	55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七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20	55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六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20	55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6	110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9	110
四、财务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5	110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8	11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4	55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	220

五、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研究员出具的新开普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综合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的结果，认为发行人合理的价值区间为35.70-41.65元/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截止日2011年7月15日（T-5，周五）的2010年平均市盈率为53.12倍

六、持股锁定期限

网下股票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七、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股票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资金（含获得配售部分）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5-83600673 57710530 83368839

联系人：马哲、华孔佳、符晓滨、黄志华、李凯模

发行人：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7月22日